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6-017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后的股份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元证券	股票代码	0007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新	刘锦峰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国元证券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国元证券
传真	0551-62207322	0551-62207322
电话	0551-62207323	0551-62207968
电子信箱	chenxin@gyzq.com.cn	ljf2100@gyzq.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14年以来，随着新一波上涨行情的到来，以及改革进展推进，我国证券行业进入高速成长期。新三板和区域股权市场顺利推行并快速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逐步完善；沪港通、RQFII等打通A股对外开放新渠道；融资融券、股票约定式/质押式回购、期权试点、做市商等创新业务相继推出，券商市场发展空间迅速扩大。然而与西方成熟市场相比，我国证券行业仅有二十多年发展历史，还处于成长阶段。最为显著的是2015年A股市场剧烈波动，引起各方高度关注，从而加速了资本市场体制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三五规划建议，赋予了证券行业重要的历史使命，“深化金融市场改革，提高直接融资比例，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扩大双向开放”，政策面为证券行业发展提供了他佳的土壤，将大大提高证券行业在国家经济体系中的地位，我国证券行业将进入高速成长的战略机遇期。

报告期内，公司牌照齐全、主要业务有经纪业务、投行业务、自营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信用业务，公司坚持稳健经营，严守风控合规，传统业务与创新业务同步推进，既迎接了牛市的全面考验，也成功抵御了突发的市场风险。根据WIND数据统计，报告期内公司合计代理交易（含股票、债券、基金）金额在102家券商中排名第32位，其中股票代理交易金额排名第26；股票主承销金额（含IPO、增发、配股）在95家券商中排名第35位，债券承销金额排名第64位；主办新三板挂牌36家，市场占比1.01%，排名第31位，挂牌总股本市场占比2.5%，排名第13位；报告期内两融余额平均值143.58亿元，市场占比1.22%，排名第18位；全年累计融资买入额3686亿元，市场占比1.16%，排名第20位。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2015年末，母公司总资产规模行业排名第25位，净资产规模行业排名第17位，净资本规模行业排名第26位，报告期内母公司净利润行业排名第22位。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合并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5,773,382,071.47	3,486,036,145.60	65.61%	1,986,134,23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4,229,089.24	1,371,744,662.42	102.97%	665,338,48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75,922,159.41	1,373,216,004.46	102.15%	657,963,548.2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40,633,427.33	650,142,528.01	-106.25%	245,909,14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6,588,099.30	8,637,417,369.86	-87.54%	-7,300,678,282.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	0.70	101.43%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1	0.70	101.43%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6%	8.31%	增加6.55个百分点	4.32%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元）	72,550,643,047.07	53,143,320,198.27	36.52%	33,832,872,453.45
负债总额（元）	52,487,273,368.08	35,683,537,676.03	47.09%	18,198,567,12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33,654,220.92	17,459,782,522.24	14.17%	15,634,305,331.81

母公司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5,319,953,925.13	3,144,031,813.85	69.21%	1,706,648,218.01
净利润（元）	2,606,007,371.51	1,318,849,136.54	97.60%	552,360,82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09,949,271.97	1,320,671,514.48	97.62%	554,801,046.7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165,930,600.61	690,605,943.03	-124.03%	157,079,57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1,570,575.43	7,893,809,496.20	-112.05%	-4,756,865,19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0.67	98.51%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0.67	98.51%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2%	8.15%	增加6.17个百分点	3.69%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元）	61,103,147,939.06	44,668,114,130.66	36.79%	28,759,329,421.00
负债总额（元）	41,780,167,000.08	27,515,398,240.85	51.84%	13,419,658,610.76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19,322,980,938.98	17,152,715,889.81	12.65%	15,339,670,810.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合并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52,252,137.67	2,166,982,944.48	949,332,729.27	1,204,814,26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7,102,298.43	1,170,020,946.05	349,718,802.93	547,387,04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225,776.13	1,168,974,400.93	350,315,513.39	539,406,46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780,528.11	11,654,751,190.99	-4,174,196,122.64	-7,907,747,497.16

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8,010,954.56	1,745,621,045.90	920,634,383.10	1,395,687,541.57
净利润	590,935,853.08	871,533,953.63	352,791,018.09	790,746,546.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1,063,377.19	870,596,903.51	353,387,761.63	794,901,22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781,644.64	9,949,194,538.39	-5,484,620,566.00	-7,494,926,192.46

3、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净资本	12,699,543,498.08	9,265,251,056.19	37.07%
净资产	19,322,980,938.98	17,152,715,889.81	12.65%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949.84%	681.87%	增加267.97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65.72%	54.02%	增加11.70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59.97%	59.13%	增加0.84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91.24%	109.46%	减少18.22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53.08%	31.49%	增加21.59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32.77%	48.71%	减少15.94个百分点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5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8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99	432,000,000	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47	303,804,975	0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7.01	137,763,732	0	质押	35,000,00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	96,032,800	0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	60,975,369	0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	52,230,000	0	质押	29,3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15	42,153,90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81	35,621,900	0			
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15	22,573,314	0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0	17,708,34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公司按照“依法合规、稳健经营、巩固提高、创新发展”的工作思路，主动作为、综合施策，传统业务结构优化、创新业务提质增效；资本实力持续增强、融资渠道不断拓宽；经营业绩创历史新高，整体运营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73亿元，同比增长65.61%，营业支出21.20亿元，同比增长25.36%，营业支出增幅远低于营业收入增幅，成本管控扎实有效；利润总额36.65亿元，同比增长104.3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84亿元，同比增长102.97%；基本每股收益1.42元，同比增加0.72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90%，同比提高6.59个百分点。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0.77亿元，上年为86.37亿元；公司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为-6.15亿元，上年为-1.18亿元；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为103.20亿元，上年为2.01亿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725.51亿元，同比增长36.52%；负债总额524.87亿元，同比增长47.0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99.34亿元，同比增长14.17%；净资本127.00亿元，同比增长37.07%；净资本/净资产之比为65.72%，同比增加11.70个百分点；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短期支付能力较好，资产配置较为合理，净资本及各项风控指标均优于监管预警标准。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纪业务	3,008,872,130.74	899,912,407.94	70.09%	133.17%	41.08%	增加19.52个百分点
投行业务	325,441,780.76	165,208,789.47	49.24%	35.85%	26.77%	增加3.64个百分点
自营投资业务	941,626,914.67	37,986,051.44	95.97%	33.33%	19.03%	增加0.48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168,227,985.26	50,963,161.90	69.71%	22.67%	52.53%	减少5.93个百分点
证券信用业务	1,084,114,898.73	111,245,996.51	89.74%	16.63%	-33.12%	增加7.63个百分点

（1）经纪业务

2015年，A股市场总体不振，但期间出现大幅震荡，成交量明显放大。截至2015年末，上证指数报收于3539.18点，较2014年末上涨9.41%，深证成指收于12664.89点，较2014年末上涨4.98%，全年两市股票累计成交量255.6万亿元，创历史新高。2015年，公司经纪业务以提高客户服务水平为中心，稳中求进，积极创新，抓住行情成交火爆的有利时机，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重构“以客户为中心”的经纪业务体系，强化线上线下业务联动，做实基础客户开发和服务，努力提高分支机构盈利能力，促进经纪业务与创新业务的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纪业务净收入300,887.2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3.17%；发生业务成本89,991.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08%；实现业务利润210,895.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3.19%。其中：母公司实现经纪业务净收入285,850.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7.44%；发生业务成本81,393.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6%；实现业务利润204,456.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0.84%。国元香港实现经纪业务净收入7,961.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2.59%；发生业务成本3,131.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34%；实现业务利润4,829.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9.70%。国元期货实现经纪业务净收入7,075.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20%；发生业务成本5,465.6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09%；实现业务利润1,610.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4.26%。

母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情况：

证券种类	2015年1-12月代理交易额（亿元）	2014年1-12月代理交易额（亿元）
股票	49,097	15,481
基金	1,046	264
债券	1,231	1,113
回购	8,835	8,771
证券交易总额	60,209	25,629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

（2）投行业务

2015年，A股市场虽遭遇大幅波动，IPO也一度被暂停，但股权融资家数和融资金额均实现增长。全年共有631家上市公司完成股权融资（其中首发220家，再融资393家，优先股18家），同比增加115家，合计实现融资1.05万亿元，同比增长34.4%。2015年，公司投行业务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着力打造大投行格局，强化内部各板块业务合作，着力改善收入结构，保持收入稳定增长，业务项目实现发现一批、拓展一批、储备一批的良性发展局面。全年完成3个IPO项目，4个再融资项目，5个并购重组项目，17个债券项目（其中2家企业债，1家公司债，10债中小企业私募债，1个资产证券化，3个财务顾问），推荐36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帮助22家新三板挂牌企业完成33次定向发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承销业务净收入17,473.27万元，保荐业务收入2,632.38万元，财务顾问收入12,438.53万元，投行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32,544.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85%；发生营业成本16,520.8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77%；实现营业利润16,023.3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6.69%。

公司主承销业务情况：

主承销项目类型	主承销金额（亿元）		同比变动
	2015年	2014年	
A股IPO	7.46	14.65	-49.08%
A股再融资	53.23	25.56	108.26%
债券发行	31.42	16.50	90.42%
新三板挂牌企业增发	7.09	0.85	734.12%
合计	99.20	57.56	72.34%

（3）自营投资业务

2015年，公司权益投资业务始终秉承“价值投资”理念，合理配置权益类资产，赚取绝对收益，较好的规避了三季度行情大幅下挫的市场风险。固定收益投资业务合理安排债券回购品种和数量，统筹资金头寸，降低融资成本，获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自营业务收入94,162.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33%；发生业务成本3,798.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03%；实现业务利润90,364.0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4.00%。其中，母公司实现自营业务收入94,611.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41%；发生业务成本3,798.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03%；实现业务利润90,813.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4.08%。国元香港实现自营业务利润-449.26万元。

母公司自营投资业务情况：

证券品种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报告期收益（万元）
股票	479,486.74	27,812.50
基金	16,457.74	811.62
债券	416,113.29	44,251.20
其他证券	197,126.04	22,887.74
合计	1,109,183.81	95,763.06

（4）资产管理业务

2015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努力打造专业化团队，不断丰富产品种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价值增值服务。通过发行“美好中国”系列产品、推动股票质押业务、加强同业通道合作，为地方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16,822.8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67%；发生业务成本5,096.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2.53%；实现业务利润11,726.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05%。其中：母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12,640.8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25%；发生业务成本4,420.9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3.41%；实现业务利润8,219.9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47%。国元香港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4,172.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9%；发生业务成本458.6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18%；实现业务利润3,713.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64%。国元期货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9.43万元，发生业务成本216.82万元，实现业务利润-207.39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产管理受托规模合计923.06亿元，同比增长59.71%；

项目	资产管理规模（亿元）		管理费收入（万元）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5年	2014年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03.80	85.74	9,923.98	6,062.18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819.26	492.21	2,716.83	3,829.24

（5）证券信用业务

2015年，公司证券信用业务坚持稳健经营与业务拓展并重，面对市场的大幅波动，主动加强风险防控，建立了科学合理的风险评估框架机制，以精细化管理和逆周期调节，适度控制业务规模，加强标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的调整，建立保证金比例与折算率匹配机制、调低中小投资者融资杠杆、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持续做好双融业务风险提示和管控，严格执行股票质押业务贷前、贷中、贷后管理的各项内控制度，信用业务经受住了跌宕起伏的行情考验，没有出现客户重大违约事件，保障了公司和客户的资金安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信用业务净收入108,411.49万元（本报告期已扣除信用业务筹资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16.63%；发生业务成本11,124.60万元（同比下降33.12%，主要为计提减值准备同比大幅减少所致），比上年同期减少33.12%；实现业务利润97,286.8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47%。其中，母公司实现信用业务净收入102,106.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04%；发生业务成本11,124.6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3.12%；实现业务利润90,982.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15%。国元香港实现信用业务利润6,304.8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1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信用业务余额188.50亿元，同比增长18.75%；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融资融券余额（亿元）	143.51	96.85
约定购回余额（亿元）	4.17	8.81
股票质押余额（亿元）	40.82	53.0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增减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73,382,071.47	3,486,036,145.60	65.61%	主要为经纪业务净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05,969,104.23	1,134,407,762.18	129.72%	交易量大幅增加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5,441,780.76	239,556,321.37	35.85%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利息净收入	1,105,704,870.92	612,942,047.24	80.39%	融资类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4,679,156.04	-204,082,447.77	---	结构化产品合并所致
汇兑收益	-31,761,251.56	8,637,771.58	-467.70%	人民币贬值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8,688,858.12	168,276,409.90	83.44%	应税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业务及管理费	1,800,541,873.95	1,375,236,195.22	30.93%	利润大幅上升导致相应业务提成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93,000.22	145,153,622.87	-97.39%	融资类业务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大幅减少所致
其他业务成本	6,842,238.90	2,321,536.28	194.73%	开户费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9,403,216.03	4,346,715.24	346.39%	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8,168,024.17	6,092,842.14	34.06%	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80,336,800.27	421,557,592.01	108.83%	利润总额大幅增加导致应纳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0,633,427.33	650,142,528.01	-106.2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公允价值降低所致
综合收益总额	2,743,781,064.54	2,021,887,190.43	35.70%	实现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变化如下：1、自2015年12月31日开始，新增了控股子公司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将其资产负债表期末数纳入合并范围（因增资达到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2、本报告期新增5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国元元赢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元元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元证券招元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国元证券招元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国元证券元中2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后的报表合并范围为母公司、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国元期货有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和17个结构化主体。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蔡 咏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6－01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3月26日在无锡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11名，实到监事11名。本次监事会由监事长蒋本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运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4、审议通过《2015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持续建立、健全各项合规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合规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各项合规管理制度和措施基本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在推动合规管理工作深入全面开展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公司合规管理能够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性程度逐步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在合规管理制度建设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也不存在重大偏差。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5、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6、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6－01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3月26日在无锡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蔡咏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5年度，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反映公司实现净利润27.84亿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6.06亿元，按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各10%，剩余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18.24亿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21.99亿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0.23亿元。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后的股份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全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7、审议通过《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8、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2015年度会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0、审议通过《2015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公司捐赠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6年捐赠计划为2080万元，计划内捐赠事项提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通过公开招标，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80万元；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20万元。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4、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5、审议通过《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6、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现行条款	修订后条款	修订原因或修订依据
第三条 《公司章程》关于董事的规定适用于独立董事，但本制度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公司章程》关于董事的规定适用于独立董事。	依据《公司章程》与《独立董事制度》之间的效力修改。
第六条 独立董事必须具备指导意见所确认的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有《证券法》第一百三十一条规定情形的人员； （二）在公司或其关联方任职的人员及其近亲属、主要社会关系（近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以及经公司股东大会认定的不适宜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人员）； （三）在持有或控制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与公司存在业务联系或利益关系的机构或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近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 （四）持有或控制公司1%以上股权的自然人，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上述人员的近亲属； （五）为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及其近亲属； （六）最近一年曾经具有前四项列举情形的人员； （七）在其他证券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职务的人员； （八）赵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九）经中国证监会或公司股东大会认定不适宜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其他人员。	第六条 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有《证券法》第一百三十一条规定情形的人员； （二）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三）在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或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1%以上股权或者是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五）最近一年曾经具有前四项列举情形的人员； （六）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在其他证券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职务的人员； （八）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九）经中国证监会或公司股东大会认定不适宜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其他人员。 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上述情况的，公司应及时解聘。	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第三条修改。
第二十条 独立董事除行使董事职权外，还可行使以下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对上述重大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 （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者上述特别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第二十条 独立董事除行使董事职权外，还可行使以下特别职权： （一）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对上述重大关联交易作出判断